

证券代码：870801

证券简称：皖创环保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订《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协议》。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国元证券。

2023 年 4 月 25 日，安徽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予以受理，并确认辅导备案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已进入辅导期。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皖创环保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等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发展情况，结合自身经营规模，公司决定对上市战略

进行调整，经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反复讨论，公司决定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皖创环保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尚需履行相关程序，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